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高州市城东片区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良塔周边生态环境整治提升工程)防洪影响评价服务采购需求书
2	中介服务机构情况	项目业主:高州市市政设施管理所 地址:广东省高州市文明路21号; 联系电话:0668-6675599。
3	中介服务名称	高州市城东片区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良塔周边生态环境整治提升工程)防洪影响评价服务
4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具有水文、水资料调查评价能力。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6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工程概况:项目位于高州市城东片区北街与沿江二路交界,南起高州农校,北接北街,西至良塔,东临鉴江,面积约为117.05亩,以“生态+文化”为设计主题,结合良塔历史传承活化需求进行设计,打造一个结合休闲娱乐、文化传承、生态提升为一体的综合



		性开放设施。本项目分两期建设，近期工程为原高州水厂范围部分，包括艮塔周边场地环境整治项目、艮塔周边原水厂建筑服务设施改造项目、楼后社西侧原水厂建筑服务设施改造项目、原水厂道路提升项目、原水厂停车场配套建设工程、原水厂鉴江沿岸环境整治项目等， 2. 服务内容:高州市城东片区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艮塔周边生态环境整治提升工程)防洪影响评价服务 3. 服务类型: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 4. 服务要求:按合同要求完成防洪影响评价的相关工作，编制成果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省、市水利部门有关审批要求，相关成果资料经甲方确认、通过专家评审，并获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复。 5. 进度要求: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0%-10%)。 3. 计价标准:总价不得超出审核后概算报告

		中防洪评价编制费。
8	服务时间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	验收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0	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 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3	备注	为响应方案择优选取的要求，方案须包含但不限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本项目相对应的经营范围(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公司，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的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3. 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zxgk.court.gov.cn/)的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	---